

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401020臺中市東區三賢街245號
承辦人：組員 吳玟蓓
電話：22124885
傳真：22124685
電子信箱：mbnvv42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家字第10900018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志工招募培訓計畫、109年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志工招募培訓報名表、109年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志工招募培訓家長監護人同意書
(387040100E_1090001877_ATTACH1.pdf、387040100E_1090001877_ATTACH2.docx、387040100E_1090001877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109年本中心志工招募培訓計畫、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各1份，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11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90019748號函暨3月16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90024929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中心辦理109年度志工招募培訓，歡迎年滿 1 8 歲，對家庭教育推廣工作有興趣及熱忱者，踴躍報名參加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09年8月15日(星期六)止，報名方式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亞洲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

